

曲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曲自然资规字〔2026〕96号

曲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内部联合抽查 方 案

为深入推进我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持续、广泛开展，按照曲阳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《2026年曲阳县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》要求和《2026年度曲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抽查工作计划》安排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组织开展2026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内部联合抽查，将信用风险分类管理与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有机结合，对不同信用风险等级的主体，实施差异化抽查。

一、时间安排

2026年6月1日至7月31日

二、抽查对象范围及比例

抽查对象及抽查比例：矿业权信息公示抽查，测绘行业监督检查，地图审核通过件内部联合随机抽查，涉密测绘成果检查，

测绘成果汇交。

信用风险抽查比例：按风险等级划分，B级5%以上、C级10%以上、D级100%。

三、联合抽查部门和抽查检查事项

- 1、矿业权信息公示抽查；
- 2、测绘行业监督检查；
- 3、地图审核通过件内部联合随机抽查；
- 4、涉密测绘成果检查；
- 5、测绘成果汇交

四、抽查步骤

（一）统一通过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工作平台”随机抽取全县抽查市场主体名单，由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工作平台”自动派发到管辖机关，由抽查部门系统管理员在两个工作日内完成比对和确认。

（二）通过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工作平台”，从执法人员名录库中随机抽取执法检查人员。

（三）被检查对象和检查人员确定后，由“河北省双随机执法监管工作平台”随机匹配，生成针对每个检查对象的《随机抽查联合检查记录表》，实施一次性全面现场检查。

五、抽查结果公示及后续处理

（一）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，自抽查检查结束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，录入抽查结果，并依法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河北）向社会公示抽查结果。

（二）按照“谁审批、谁监管，谁主管、谁监管”的原则，根据职责和管辖权限，依法做好“双随机”抽查结果后续处理，及时向有关部门移交涉嫌违法行为的案件线索。

六、组织实施

(一) 任务分工。依据抽查检查事项，相关股室组织此次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的沟通、协调，按照统一安排、统一部署，抓好落实，实现“双随机”抽查的全覆盖。

(二) 抽取人员。随机抽取执法人员，无法独立完成专业抽查事项的，由相关股室选派专业人员协助指导完成抽查工作。

(二) 检查方式。按照抽查内容，可以采取书面检查、实地核查、网络检测等方式，也可以依法利用政府其他部门作出的检查、核查结果或者其他专业机构作出的专业结论。被检查对象实施现场检查一般采取信息对比、实地核查等方式进行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高度重视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抽查工作，认真细化工作要求和流程，明确专人负责此项工作，按照统一部署、统一行动，一次性完成对抽查对象的全面检查，确保此次联合抽查工作依法、有序开展。

(二) 加强协调配合。在联合抽查工作中，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和职责分工，各相关股室要按照联合抽查的工作安排，主动配合，密切协作。检查人员在监督检查工作中要廉政执法，依法行政，同时要增强服务意识，按时完成抽查任务。对联合随机抽查中发现的问题实施后续监管，防止监管脱节，促进形成企业诚信自律的社会氛围。

联系人：于航 联系方式：4297033

曲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6年6月1日

曲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6年6月1日印